

必修科目抵免對照表

系所：商務與觀光企劃系

學制：四技

適用入學年度：104

序號	停開科目					修抵科目				
	年級	學期	科目名稱	學分	時數	項次	開課單位	科目名稱	學分	時數
1	一	上	商務與觀光概論講座	2	2	1-1	商務與觀光企劃系	網路行銷	2	2
						1-2	觀光管理系	旅觀經營與管理(選修)	2	2
						1-3	商務與觀光企劃系	文創商品開發(選修)	3	3
2	一	下	觀光概論	3	3	2-1	觀光管理系	觀光學導論(必修)	2	2
3	一	下	會展產業概論	2	2	3-1	商務與觀光企劃系	創意思考(選修)	2	2
						3-2	商務與觀光企劃系	網頁製作(選修)	2	2
						3-3	商務與觀光企劃系	會展接待實務(選修)	3	3
						3-4	商務與觀光企劃系	商品設計與實作III(選修)	3	3
4	一	下	商務企劃概論	3	3	4-1	商務與觀光企劃系	企劃書編撰與簡報(選修)	3	3
						4-2	商務與觀光企劃系	文創商品開發(選修)	3	3

系主任簽章：

註1：

- 一、重修必修科目學分較原科目學分數為多時，以原學分數，計入畢業學分。
- 二、重補修必修科目學分較原學分數為少時，不足學分以專業選修學分補足。

註2：科目抵免以上表為優先，如遇當學期未開課或其他特殊狀況，得經本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討論予以認定。

備註
互抵
互抵
互抵
互抵